

安化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
政执法大队
2021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安化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安化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1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安化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

安化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责：宣传、贯彻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市场管理的法律法规。

（二）依法对文化、旅游、广电、体育经营单位及其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检查，依法管理和维护全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市场秩序。

（三）依法管理演出市场、新闻出版市场，依法清理、整顿全县演出、版权市场，适时开展有关“扫黄打非”工作。

（四）依法管理全县文物、音像制品、娱乐和互联网市场，保护合法经营，制止和查处文化、旅游、广电、体育经营中的违法行为。

（五）依法对全县广播电视工作进行行政监管，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打击破坏广播电视信号及其设施的行为，维护广播电视正常工作秩序。

（六）负责组织协调全县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市场统一集中执法，承担全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内设机构设置：安化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内设：办公室、财务室、文化广电体育办案组、新闻出版旅游文物办案组。

1. 办公室。负责组织、管理、协调队内日常工作，负责绩效考核、后勤管理、督查督办、文秘、机要、保密、档案（含各案卷编号、登记

造册及保管）、考勤、对外联络、党建等工作，完成上级交代的其他工作任务。

2. 财务室。负责财务、内部审计、资产管理、人事管理、工会工作。按上级要求组织实施单位财务制度，对报销单据进行审核，每月按时报送财务报表。负责处理工会、女工日常事务工作，组织全队干职工开展健康向上的文化体育活动，丰富干职工生活。

3. 文化广电体育办案组。宣传、贯彻文化、广电、体育市场管理的法律法规；依法管理和维护全县文化、广电、体育市场秩序，对文化、广电、体育经营单位及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和检查；制止和查处文化、广电、体育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负责经办案件卷宗归档前的保管。配合法制安全股完成文化经营单位的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4. 新闻出版旅游文物办案组。根据《新闻出版（版权）行政执法委托书》的规定，负责组织开展新闻出版市场管理的法律法规宣传教育活动，负责对县域内音像制品经营活动以及印刷企业、书报刊经营场所等进行监督检查并查处违法违规行为。负责“扫黄打非”专项整治工作。宣传、贯彻旅游市场管理的法律法规；依法管理全县旅游、文物市场，保护合法经营；制止和查处旅游经营活动中的违法行为以及文物管理中的违法行为，负责经办案件卷宗归档前的保管。配合法制安全股完成新闻出版经营单位的安全生产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决算单位构成。

安化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2020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安化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化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99.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7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1	165.25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	19.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3	4.30
	1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4	10.24
本年收入合计	11	199.47	本年支出合计	25	199.4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12		结余分配	26	
年初结转和结余	13		年末结转和结余	27	
总计	14	199.47	总计	28	199.4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安化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99.47	199.4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5.25	165.25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5.25	165.25					
2070101	行政运行	107.00	107.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07	57.07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8	1.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9	19.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5	1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5	18.4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	4.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	4.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	4.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4	10.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4	10.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4	1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安化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99.47	142.41	57.0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5.25	108.18	57.07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5.25	108.18	57.07			
2070101	行政运行	107.00	107.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07		57.07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8	1.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9	19.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5	1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5	18.4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	4.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	4.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	4.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4	10.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4	10.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4	1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安化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99.4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2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21				
	5		五、教育支出	2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23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	165.25	165.2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	19.69	19.6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27	4.30	4.3		
	1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8	10.24	10.24		
	11			29				
本年收入合计	12	199.47	本年支出合计	30	199.4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4			3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5			3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6			34				
总计	17	199.47	总计	35	199.47	199.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安化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99.47	142.41	57.0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65.25	108.18	57.07
20701	文化和旅游	165.25	108.18	57.07
2070101	行政运行	107.00	107.0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07		57.07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1.18	1.1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69	19.6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45	18.4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8.45	18.45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4	1.2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30	4.3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0	4.3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30	4.3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24	10.2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24	10.2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24	10.2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万元

部门：安化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经济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	------	-----	------------------	------	---------	------------------	------	---------

	(境)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接待费		(境)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接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70					3.70	3.70					3.7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安化县文化旅游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公开 08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安
化县文化
旅游市场
综合行政
执法大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支总计199.4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2.72万元，增加19.63%，主要是因为2021年度增加无证无照专项整治行动，及执法装备购置费用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合计199.4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9.47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支出合计199.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2.41万元，占71.39%；项目支出57.07万元，占28.61%；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199.47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32.72万元，增加19.63%，主要是因为2021年度增加无证无照专项整治行动，及执法装备购置费用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99.47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32.72万元，增加19.63%，主要是因为2021年度增加无证无照专项整治行动，及执法装备购置费用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99.4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文化旅游体育

与传媒支出（类）支出165.25万元，占82.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19.69万元，占9.88%；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4.3万元，占2.1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0.24万元，占5.13%。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52.4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9.4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82%，其中：

1、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04.04元，支出决算为1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工资调标、人员经费增加。

2、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20万元，支出决算为57.0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85.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入项目经费。

3、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18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收到旅游市场整治经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2.81万元，支出决算为18.4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4.0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作变动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1.2万元，支出决算为1.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3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作变动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6、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4.81万元，支出决算为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9.3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缴纳公务员医疗补助决算数小于预算数。

7、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9.61万元，支出决算为10.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5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工作变动决算数大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42.4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42.37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9.97%，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奖励金；公用经费0.0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0.03%，主要包括手续费。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3.7万元，支出决算为3.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因为本年没有因公出国（境）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与上年数相比无变化，主要是本年与上年都没有因公出国（境）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3.7万元，支出决算为3.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坚决落实县委、县政府过“紧日子”的要求，不断规范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有效控制了公务接待费开支。与上年相比减少0.3万元，减少7.5%，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不断规范公务接待管理，严格控制陪餐人数，有效控制了公务接待费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因为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与上年数相比无变化，主要是本年与上年都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由于预算数为0，无法计算完成率。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因为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与上年数相比无变化，主要是本年与上年都没有公务用车运行维护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7万元，占1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开支内容包括：无。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3.7万元，全年共接待来宾362人次，主要是：文化、旅游、广电、等工作对接发生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单位本级或二级机构更新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0 万元，主要是：无支出，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支出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年上年决算减少0万元，降低0%。主要原因是：县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没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也没有发生实际支出。

十、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1.45万元，执法培训费用；开支培训费0万元。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7.99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1.4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7.9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7.99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

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2021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绩效管理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一个项目涉及资金57.07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2）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馆藏文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7.07万元，执行数为57.0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二是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三是受益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资金末级支付进度较慢，资金台账不完善；二是项目公示资料需完善。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加大资金监管力度，督促资金支付；二是落实项目公示制度，严格要求公示期限及举报监督联系方式。

（3）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未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

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名词解释应包含本部门专有名词，如省财政厅应有对“财政事务”科目的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021 年，我大队在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在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关心指导下，以规范市场为要务，以创先争优为核心，以安全生产为底线，以办案学法为抓手，全队上下同舟共济、攻坚克难、积极作为、履职尽责，不断强化执法队伍素质建设，扎实开展文化市场治理整顿，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经营行为。有力推动了文化市场有序规范发展，为促进我县文化市场健康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较好地完成了今年各项工作任务，现作如下工作总结：

一、疫情防控常态化落实到位。

1、根据《安化县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和《安化县文旅场所防控组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方案》的相关要求，全面贯彻“外防输入、内防反弹”的总体防控策略，今年 8 月疫情期间，我大队严格落实县疫情防控指挥部令要求，关停了城区 19 家娱乐场所（含两家游艺场所）、14 家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含两家电竞酒店）。在此期间我执法大队共出动 145 余人次，分北区和城南两组，每天对城区 33 家经营场所关停情况进行了不间断巡查。未发现有擅自经营的情况，并将每日巡查情况及时报送县文旅场所疫情防控指挥部。

2、为全面落实《县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防治指挥部关于印发安化县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联防联控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我大队认清当前疫情防控严峻形势、严格落实相关防控措施、加快推进文化经营场所疫苗接种工作，确保行业零扩散、零感染，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对城区所有歌厅、网吧的经营业主积极宣传、普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知识和方法，新冠疫苗接种后提高居民的保护意识和防病能力。经过我大队执法人员的努力城区经营场所已全部进行了接种，场所从业人员接种达 250

余人次。

二、严抓安全生产底线监管不松懈。

1、全年共开展了重大节假日、安全生产“百日攻坚”、党代会期间安全生产大检查、七一特护期等安全隐患排查并制作了安全隐患清单、建立了台账，并将相关隐患报法制安全股。在全年的安全隐患排查中，尤其是在安全生产“百日攻坚”，我大队对全县 103 家娱乐场所进行了安全检查，共发现安全隐患 600 余处，执法人员制作了《现场检查（勘验）笔录》并要求当事人立即进行整改，立即不能整改到位的延期进行整改。并将隐患清单提交到县文旅场所安全生产委员会，将安全隐患移送至相关部门。在 12 月对安全隐患进行了复查，已整改到位销号达 50%，部分未整改到位的，执法人员要求经营场所限期整改到位。

2、今年 6 月，邀请了消防专业人员对全县文旅场所的经营单位，在大剧院进行了安全生产培训、应急演练、消防器材的操作。进一步提升场所人员的安全隐患、强化责任意识。

三、市场监管。

1、案件办理。全年对文化、旅游、广电、体育、新闻出版、文物六大领域进行了监管巡查，共检查经营单位 1064 家次，出动 3100 人次，共立案 41 家、责令改正 7 家、移送 1 家，警告 31 家，取缔 1 家（新闻出版），吊销 1 家（窗口），其中网吧立案 21 家、歌舞娱乐场所立案 5 家、高危体育立案 3 家、演出经营单位立案 1 家、旅行社立案 2 家、新闻出版经营单位立案 9 家。共罚款人民币 349113 元。

2、建立健全“双随机一公开”制度。建立完善了我局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工作方案。在我局全县管辖内的经营场所主体名录库不超过 5%进行随机抽查检查对象、随机选派执法人员、录入抽查情况及查处结果，并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湖南）进行公示。随机抽查了 8 家

经营场所，抽取 10 名执法人员。在检查中未发现违规行为。

3、重大领域、突出问题专项行动。

①开展了校园周边互联网上网服务场所专项整治行动。我大队在暑期期间对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进行了检查，重点针对违规接纳未成年人进入营业场所、未建立场所巡查制度等进行了检查，共立案 21 家。通过此次专项整治行动进一步强化了市场监管力度，对违规场所形成了震慑力，推动了青少年健康的市场环境。

②开展了歌舞娱乐场所超时营业专项整治行动。因凌晨后，往往是“黄、赌、毒”犯罪的高发期，也是安全事故的多发时段，另一方面凌晨后音乐噪音严重影响周围居民的正常生活，我大队从 9 月至 10 月，对城区歌舞娱乐场所进行了 4 次超时营业专项整治检查，发现 4 家违规超时营业的现象，执法人员依法下达了《责令改正通知书》。歌舞娱乐场所违规接纳未成年人案立案 5 起，结案 5 起。

③ 举报投诉线索受理。今年受理群众投诉举报 7 次、上级交办 1 次、线索移送 1 次（分别为网吧投诉举报 3 起、旅游投诉 1 起市局上级交办 1 起、歌厅投诉 3 起、公安线索移送 1 起）。我大队对举报投诉进行了核实网吧立案 2 起，旅游立案 2 起、演出经营单位 1 起、对不是我大队管辖的歌舞娱乐场所噪音扰民投诉线索移送 3 起。办结率达到 100%。

④为全面落实“打非治违”三年专项整治和《安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化县无证歌舞娱乐场所集中整治行动方案》的通知。我大队先后两次对全县歌舞娱乐场所进行摸底排查，将《安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安化县无证歌舞娱乐场所集中整治行动方案》发到经营业主手中并对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整治的决心对经营业主进行了宣讲。执法大队重点对城区无证歌舞娱乐场所进行了约谈，表明了县政府对无证歌舞娱乐场所整治的决

心，现已引导办证 1 家、转型 2 家（酒吧）、1 家正在转型中。乡镇能够按照相关行政许可要求办理相关证照的如：安化县南金大酒店，主体为宾馆有消防证，执法人员督促其去窗口尽快办理《娱乐经营许可证》。

⑤**禁毒、扫黑除恶工作。**我大队每季度对城区歌舞娱乐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进行巡查，对场所内的禁毒台账，从业人员禁毒知识培训及资料进行检查。要求场所对禁毒宣传标语、各类毒品目录按照要求张贴上墙，对员工进行培训，强化毒品危害。同时也对员工进行调查是否有强卖强买等黑恶势力存在。

⑥**圆满完成“扫黄打非”工作。**按照县“扫黄打非”办公室统一部署，结合“清源”“秋风”“护苗”“固边”“净网”五项行动集中整治全县新闻出版市场，全年累计出动执法人员 300 人次，检查学校、印刷厂、书店、培训机构、宗教场所 130 余家次发现轻微违规行为 38 起，立即整改 38 起（现场检查笔录、口头表述），发现违法行为 9 起，其中教处案 1 起，其他违规立案 8 起，目前结案 7 起，1 起已移送相关部门，收缴非法书籍 3 万余册。

⑦**平台数据录入。**按照部及省里要求，每月将市场检查情况录入全国文化市场技术监管与服务平台，并报送相关执法信息，全年已报送执法信息 100 余条。

四、工作中存在的问题。

1、部分执法人员办案能力存在较大短板，随着执法领域增加，全队执法人员还停留在之前的领域对文物、体育、旅游新领域不够专研，在办案中存在不敢办、怕出错、怕办不下的畏惧思想。究其原因在于理论知识掌握不强，学习专研不深入，上进心明显不足，六大市场领域涉及上百条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需要我们不断学习更新及掌握，才能适应行政执法工作要求。

2、经费严重不足。现我县合法市场主体 330 家（不含无证、未纳入平台的

市场主体),按照市支队市场巡查规范,城区每月不少于2次,乡镇不少于1次的巡查。一年要巡查3960余次,每次2人次计算,每年办案光差旅费近40万,不连日常举报、移送、交办等案件。还不含单位其他如:绩效、办公费、扶贫等费用。

3、人员严重不足。大队现在岗人员10人,参与直接办案人员也就6-7人,我县区域辽阔、市场领域多,根本不能满足执法需要。由于人员短缺,执法文书都必须由一人来制作、取证等等工作,又时甚至出差连两个人都凑不齐,更不用说出去办理案件。就会造成市场空白、监管不到位、甚至一些重大隐患等现象。

五、2022年执法工作打算及工作思路。

1、夯实基础,切实抓好规范化建设。进一步理顺我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体制机制,将年轻化、专业化人员充实到执法队伍,为文化市场执法工作奠定坚实基础。进一步规范内部管理程序,明确岗位职责,明确内部分工,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修订目标考核细则,以制度建设促进依法行政水平的提高。

2、继续加强执法人员业务学习和经营业主培训。进一步加强对政治理论、法律法规、执法文书等方面的学习培训,努力打造一支能征、善战,学法、懂法、会执法,能说、会写、会办案的执法队伍。

3、加强网络案件的办理。充分依托综合执法办公系统进行文化市场案件的办理,实现案件从受理、处置到结案工作的流程化、规范化,切实将受理、调查、审核、处罚等工作全部在网上操作,增强网上办公的透明度和实效性。

4、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进一步制订、完善《文化市场日常检查制度》、《执法人员学习培训制度》、《监管平台日常管理制度》、《执法文书立卷归档制度》、《文化市场举报受理制度》、《执法办案责任追究制度》以及执法人员工作纪律、行为规范等,强化监督考评机制,推进文化市场综合执法工作的有序化

开展。

5、加强执法信息报送。进一步加大执法信息报送力度，加强调查观察和理论研究，将工作动态、案件查处、工作经验、执法亮点等及时编发上报，不断提高执法信息报送质量。